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20-028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0 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的尚在有效期内的授信额度为 241,777 万元。为满足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对运营资金的需求，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最终以民生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最终以兴业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最终以招商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授

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最终以北京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由公司控股股东舟山百汇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最终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期限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最终以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最终以交通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恒丰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最终以恒丰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最终以平安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公司向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最终以中关村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公司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宏信”）签订相关售后回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租赁方式与远东宏信开展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融资期限

不超过三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以上金融机构具体用款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耿殿根代表公司与上述银行和金融机构签署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